

(上接第一版)提出关于全面深化改革的一系列新思想、新观点、新论断,为新时代的中国开拓改革的大格局、厘清改革的大逻辑——

关于改革和开放:“以开放促改革、促发展,是我国改革发展的成功实践。改革和开放相辅相成、相互促进,改革必然要求开放,开放也必然要求改革”;

关于改革和发展:“发展前进一步就需要改革前进一步,改革不断前进也能为发展提供强劲动力”“推动改革和发展深度融合、高效联动”;

关于改革和法治:“凡属重大改革都要于法有据”“全面深化改革需要法治保障,全面推进依法治国也需要深化改革”“在法治下推进改革,在改革中完善法治”;

进入深水区的改革,尤其难在冲破思想观念的障碍,难在突破利益固化的藩篱。

72次会议不仅指明进军的方向,更是擂响出征的战鼓——

紧紧围绕处理好政府和市场的关系这一核心问题,深化经济体制改革,从现实需要出发,从最紧迫的事情抓起,着力打通制约高质量发展的堵点、卡点;

着眼中华民族永续发展,深化生态文明领域改革,改革干部考核制度,开展中央生态环保督察,打好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

以“得罪千百人、不负十四亿”的担当,深化党的纪律检查和国家监察体制改革,推进全面从严治党,为全面深化改革营造良好政治生态;

10年多来,72次会议部署一系列重大改革事项,构建起制度建设的“四梁八柱”,推动内政外交国防、治党治国治军各项改革不断打开新局面,迈上新台阶。

“新时代10年,我们推动的改革是全方位、多层次、根本性的,取得的成就是历史性、革命性、开创性的。”2023年4月,习近平总书记主持召开的二十届中央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第一次会议上的凝练总结,再一次印证了这一重大论断——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是划时代的,开启了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时期。党的十八大三中全会也是划时代的,实现改革由局部探索、破冰突围到系统集成、全面深化的转变,开创了我国改革开放新局面。”

精准指引:“改革开放是前无古人的崭新事业,必须坚持正确的方法论”

改革有破有立,得其法则事半功倍。

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立足新时代改革实践,不断深化对改革规律的认识,形成了改革开放以来最丰富、最全面、最系统的改革方法论,为全面深化改革提供了科学指导和行动指南。

从“加强对跨区域跨部门重大改革事项协调”,到“试点是改革的重要任务,更是改革的重要方法”,再到“以全局观念和系统思维谋划推进改革”……历次会议中,一系列行之有效的改革方法令人耳目一新,并在实践中确保全面深化改革精准发力、精准落地。

坚持问题导向,以调研开路,用改革破题——

“改革要坚持从具体问题抓起”“在是否解决了突出问题上下功夫”“制定实施方案直奔问题去”……会议多次强调这一重要方法。

“奔着问题去,跟着问题走”,一次次会议、一项项部署也正是一以问题为抓手,让改革有的放矢,纵深推进:

针对唯分数论、一考定终身等事关亿万学生前途的问题,研究审议关于深化考试招生制度改革的实施意见,部署各地启动高考综合改革,形成分类考试、综合评价、多元录取的考试招生模式,中国特色现代教育考试招生制度基本建立;

为解决人民群众反映强烈的“立案难”问题,改革人民法院案件受理制度,变立案审查制为立案登记制,改进工作机制、加强责任追究,推动“有案必立、有诉必理”,保障当事人诉讼,为老百姓打开一条通往公平正义的便捷之门;

剑指企业群众办事难、办事慢、多头跑、来回跑等突出问题,深入推行政审批服务便民化,围绕直接面向企业群众、依申请办理的行政审批和公共服务事项,推动审批服务理念、制度、作风全方位深层次变革,改出了政务服务的温度,改到了群众心坎上……

在分析问题、解决问题的过程中,以问题为导向的改革方法论更加鲜明。

将新时代改革开放进行到底

问题是时代的声音,调查研究是破题之道。

2020年4月21日,在陕西考察的习近平总书记来到平利县老县镇卫生院。

在《安康市城乡居民医疗保险政策一览表》前,总书记驻足察看,详细询问了报销政策等很多细节问题。

6天后,习近平总书记主持召开十九届中央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推进医疗保障基金监管制度体系改革的指导意见》。会议强调,“医保基金是人民群众的‘看病钱’、‘救命钱’,一定要管好用好”。

尊重首创精神,坚持顶层设计与实践探索相结合——

2019年7月,十九届中央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支持深圳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先行示范区的意见》。次年10月,深圳经济特区建立40周年庆祝大会上,习近平总书记部署深圳实施综合改革试点,要求深圳“建设好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先行示范区”。

5年来,对标高质量发展高地、法治城市示范、城市文明典范、民生幸福标杆、可持续发展先锋“五大战略定位”,先行示范区建设正在深圳这片改革热土上加快推进。

2024年6月,深圳市发布2024年优化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营商环境工作方案,拿出了持续优化营商环境改革新的年度“施工图”。

改革必须推动顶层设计和基层探索良性互动。

习近平总书记多次在会议上强调“要牢固树立改革全局观,顶层设计要立足全局,基层探索要观照全局”“发挥好试点对全局性改革的示范、突破、带动作用”“坚持顶层设计和摸着石头过河相协调”。

部署设立22个自由贸易试验区,形成覆盖东西南北中的试点格局;推行国务院部门权力和责任清单编制试点;开展承担行政职能事业单位改革试点……一块块全面深化改革的试验田,播下良种、精耕细作,将更多制度创新成果推向全国。

注重系统集成,坚持以全局观念和系统思维谋划推进——

从前期夯基垒台、立柱架梁,到中期全面推进、积厚成势,再到现阶段加强系统集成、协同高效,全面深化改革愈加强调把握各项改革的相互关系和耦合作用,在目标上相互配合、在实施上相互促进、在效果上相得益彰。

对此,会议有着许多精辟阐述:“注重系统性、整体性、协同性是全面深化改革的内在要求,也是推进改革的重要方法”“要准确把握改革内在联系,提高改革系统集成能力”“推进改革要树立系统思想,推动有条件的地方和领域实现改革举措系统集成”……

系统集成,就不能“九龙治水、各管一头”“头痛医头、脚痛医脚”,而要推动各领域各方面改革同向发力,做到“十个指头弹钢琴”。

推动经济、政治、文化、社会、生态文明、党的建设、国防和军队等各领域各方面改革相结合;促使理论创新、制度创新、科技创新、文化创新以及其他各方面创新相衔接;抓好改革方案协同、改革落实协同、改革效果协同……正是由于坚持全局筹划、统筹兼顾,各项改革发生“化学反应”,持续释放改革效能。

人民至上:“老百姓关心什么、期盼什么,改革就要抓住什么、推进什么”

曾经,一纸户籍,在城乡间划出一道“鸿沟”。

2014年6月,习近平总书记主持召开十八届中央全面深化改革领导小组第三次会议。《关于进一步推进户籍制度改革的意见》,摆上了中南海的议事桌头。

习近平总书记在会上强调,“推进人的城镇化重要的环节在户籍制度,加快户籍制度改革,是涉及亿万农业转移人口的一项重大举措。”

自此,户籍制度改革按下“加速键”:破难题、蹚新路,统一城乡户口登记制度,全面实施居住证制度,1.4亿农业转移人口落户城镇,全国户籍人口城镇化率达到48.3%,逐步打破城乡二元对立,让更多奋斗者找到温暖归属。

“只要有利于增加人民群众获得感,就坚决地破、坚决地改”,改革价值取向始终鲜明。

人民有所呼,改革有所应。

72次会议的公开报道中,“人民”和“群众”分别出现了200多次和100多次。一件件关乎百姓的大

小事,被列入会议议程,成为改革的关注点、发力点。

——使改革精准对接发展所需,基层所盼、民心所向。

“集采前要68元一支,降价后一支只要20元。”对于患糖尿病多年的湖南患者谭赛喜而言,胰岛素是日常必需的药物。如今通过专项集采,胰岛素价格降了下来,还可以通过特殊门诊报销70%,为他减轻很大负担。

悠悠民生,健康为大。

多次会议将深化医卫改革的议题列入议程。其所触及的,不仅有深化公立医院改革、整合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制度这样的整体性改革,也有加强儿科医务人员培养和队伍建设、推进家庭医生签约服务等具体安排,还有福建三明医改等经验示范。

多谋民生之利、多解民生之忧。正如习近平总书记所说,“老百姓关心什么、期盼什么,改革就要抓住什么、推进什么”。

垃圾分类、环境保护、法律援助、养老托育、教育减负……一份份改革文件获得通过,一项项制度安排渐次落地,事关民生福祉的改革被放在更加突出位置,更好地回应了人民群众的急难愁盼。

——依靠人民群众的支持和参与书写改革新篇章。

“要充分调动各方面积极性,改革任务越繁重,我们越要依靠人民群众支持和参与”“善于从人民的实践创造和发展要求中完善改革的政策主张”……

2014年1月,习近平总书记在十八届中央全面深化改革领导小组第一次会议上的一席话,深刻揭示了人民是全面深化改革的力量之源、智慧之源。

壮阔的改革进程中,认识上的每一次突破和进展,实践中的每一个创造和积累,无不源于人民群众的拼搏奋斗和聪明才智。

2016年底,浙江提出“最多跑一次”,开始了政务服务改革历程。从理念化为实践,“最多跑一次”成为中央深改委(领导小组)会议上审议讨论的典型经验,在全国各地推广开来、创新发展。

“正确的道路从哪里来?从群众中来。”习近平总书记这样强调。

要求“尊重基层群众实践”“发动群众参与改革,引导社会支持改革”,指出“改革创新最大的活力蕴藏在基层和群众中间”,一次次会议释放明确信号,引领改革找准开启人民伟力的金钥匙。

——把人民群众的获得感作为改革成效的评价标准。

2015年2月,十八届中央全面深化改革领导小组第十次会议上,习近平总书记突出强调了改革的“获得感”问题。

总书记指出,处理好改革“最先一公里”和“最后一公里”的关系,突破“中梗阻”,防止不作为,把改革方案的含金量充分展示出来,让人民群众有更多获得感。

此后的多次会议对此作出深入的阐释:“把是否促进经济社会发展、是否给人民群众带来实实在在的获得感,作为改革成效的评价标准”“要把有利于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的改革放到更加突出位置来抓”……

良好生态环境是最普惠的民生福祉。

“十三五”以来全国地级及以上城市细颗粒物(PM2.5)平均浓度累计下降28.6%,全国地表水优良水质断面比例“八连升”至89.4%,全国受污染耕地和重点建设用地安全利用得到有效保障。

成绩单背后,是一系列有力的改革举措;建立环保督察工作机制,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健全生态保护补偿机制,编制重点生态功能区产业准入负面清单,划定并严守生态保护红线……调查显示,老百姓对生态环境的满意度超过90%。

保障和改善民生没有终点,只有连续不断的新起点。

“更好的教育、更稳定的工作、更满意的收入、更可靠的社会保障、更高水平的医疗卫生服务、更舒适的居住条件、更优美的环境”,习近平总书记用心回应人民的期盼。

一件接着一件办,一年接着一年干,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在全面深化改革中绽放更加耀眼的光芒。

担当实干:“既当改革促进派、又当改革实干家,以钉钉子精神抓好改革落实”

2016年2月23日,农历元宵节刚过,习近平总书记主持召开十八届中央全面深化改革领导小组第二十二次会议。

这次会议没有安排审议新的改革方案,而是听取10项改革推进落实情况汇报。习近平总书记在讲话中一连讲了三个“抓”:“盯着抓、反反复抓,直到抓出成效”。

“把抓改革作为一项重大政治责任,坚定改革决心和信心,增强推进改革的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既当改革促进派、又当改革实干家,以钉钉子精神抓好改革落实”,总书记在讲话中斩钉截铁地说。

改革争在朝夕,落实难在方寸。

72次会议中,“落实”一词贯穿始终,在公开报道里共出现300多次。会议多次专题听取重大改革落实情况汇报,重点了解改革举措落实情况,部署改革推进的步骤和次序。

回望新时代全面深化改革历程,抓落实是要求,是行动,更是改革制胜之道。

挺膺担当,迎难而上——“真刀真枪、大刀阔斧,涉险滩、闯刀锋、啃硬骨头”。

2014年2月,习近平主席在索契接受俄罗斯电视台专访时指出:“中国改革经过30多年,已进入深水区,可以说,容易的、皆大欢喜的改革已经完成了,好吃的肉都吃掉了,剩下的都是难啃的硬骨头。”

农村改革,就是“真啃的硬骨头”之一。

2016年4月,习近平总书记来到农村改革主要发源地安徽小岗村。在“当年农家”院落,他俯身察看当年18户村民按下红手印的大包干契约,感慨不已。

4个月后,十八届中央全面深化改革领导小组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完善农村土地所有权承包权经营权分置办法的意见》,直指农村土地所有权制度与当前农村经济社会发展新形势不适应的难题。

不只农村改革,司法体制改革、院士制度改革、中央管理型企业负责人薪酬制度改革……一项项涉及深层次利益调整、多年未有进展的改革在历次会议推动下持续突破。

既挂帅又出征,以精准扶贫方略,带领全党全国各族人民打赢了一场历时8年的脱贫攻坚战;多次作出重要指示批示,掀起祁连山等多地生态问题整治风暴,并亲自考察验收整治效果;针对政法领域权力制约监督不到位等突出问题,推进政法领域改革,抓紧完善权力运行监督和制约机制……

习近平总书记率先垂范,以实际行动践行“把改革抓在手上、落到实处、干出成效”“使各项改革都能落地生根”,引领全面深化改革走深走实。

跟踪问效,推动落实——“做到改革推进到哪里、督察就跟进到哪里”。

2020年7月,浙江金华,一场“改革督察员”聘请会议引人关注。

由企业主、群众代表、基层代办员、新闻工作者等组成的第一期35位改革督察员正式“上岗”。他们将发挥专业所长,紧盯重点领域、关键环节和重点项目,精准发现问题,推动改革不断深化。

中央改革办专门成立督察局,专司改革方案督察之责;浙江探索建立特约改革督察员(观察员)制度,山东建立重点改革任务挂牌督办机制,湖南不断健全改革督察统筹联动机制……

10年多来,督察工作和全面深化改革各项工作紧密协同,始终是党中央狠抓改革落实的重要手段。

2014年9月,十八届中央全面深化改革领导小组第五次会议召开。

“要调配充实专门督察力量,开展对重大改革方案落实情况的督察,做到改革推进到哪里、督察就跟进到哪里。”习近平总书记在会上发表重要讲话,明确提出要高度重视改革方案的制定和落实工作,“严把改革督察关”。

提出“要抓督察落实,强化督察职能,健全督察机制”,明确“既要督任务、督进度、督成效,也要察认识、察责任、察作风”,强调“下更大气力抓好改革督察工作”……一次次会议围绕改革督察作出明确要求,推动各地区各部门将改革落到实处。

压实责任、形成合力——“建立全过程、高效率、可核实的改革落实机制”。

“每条河流要有‘河长’了”,习近平总书记

在2017年新年贺词中提到了这个好消息。

此前不久召开的十八届中央全面深化改革领导小组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推行河长制的意见》。随后,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了该意见。

一层抓一层,层层抓落实。

从各地党政主要负责同志主动将河湖作为自己的责任田,到企业、校园、社区涌现一批“民间河长”……2018年6月底,我国全面建立河长制;半年后,湖长制全面建立;2022年,在南水北调工程全面推行河湖长制。

“河长制”带来“河长治”,正是压实各级责任、形成各方合力、建立落实机制的生动例证。

多次会议强调:要遵循改革规律和特点,建立全过程、高效率、可核实的改革落实机制;推动落实主体责任,建立健全科学合理的改革评价机制;要盯责任主体,抓“关键少数”……

“党政主要负责同志是抓改革的关键,要把改革放在更加突出位置来抓,不仅亲自抓、带头干,还要勇于挑最重的担子、啃最硬的骨头,做到重要改革亲自部署、重大方案亲自把关、关键环节亲自协调、落实情况亲自督查,扑下身子,狠抓落实。”2017年2月,习近平总书记在十八届中央全面深化改革领导小组第三十二次会议上的重要讲话掷地有声。

压实责任明确“人”、动态监测精准“督”、追责问责科学“评”,从中央到地方,全链条改革落实闭环机制逐步建立完善。

积小胜为大胜,积跬步至千里。如今,党的十八大三中全会确定的改革任务已总体完成。

新加坡《联合早报》曾经评价,环顾世界,没有一个国家能够像当今中国这样,以一种说到做到、只争朝夕的方式全面推进改革进程。

永不止步:“在新征程上谱写改革开放新篇章”

发展永无止境,改革不会停步。

“实现新时代新征程的目标任务,要把全面深化改革作为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根本动力,作为稳大局、应变局、开新局的重要抓手,把准方向、守正创新、真抓实干,在新征程上谱写改革开放新篇章。”